

附件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吴兴区绿色低碳数字化产业园技改项目（一阶段）主要涉及印染、磨毛、烧毛等工艺，产生的污染物废气主要为烧毛废气、定型废气、磨毛废气、染色废气、酸洗废气、调浆印花蒸化油墨废气、制网胶水废气、导带清洗废气、污水站废气、染化料配料废气、危废仓库废气及食堂油烟废气；

废水主要为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印染工艺废水、印花网版清洗废水、调色打浆废水、制网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废气喷淋废水、初期雨水、中水回用系统反冲洗废水、地表水预处理站废水、蒸汽冷凝水、冷却水排污废水及生活污水；

固废主要为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边角料、废次品，纤尘，定型废油、油泥，白泥（一阶段不产生），碱回收滤废渣，污水站污泥，河水预处理污泥，废染化料包装袋，废助剂等包装桶，中水回用装置废 RO 膜，废抹布，废网，废活性炭。

项目废气 1、定型废气（含焙烘）：收集后进入 4 套“水喷淋+冷却+高压静电+次氯酸钠除臭”装置内处理，最后通过车间屋顶排气筒高空排放；2、烧毛废气：收集后送入 1 套“布袋除尘、水喷淋”处理，最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3、磨毛废气：收集后送入 2 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最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4、印花废气、蒸化废气、油墨废气通过收集后，进入 1 套“次氯酸钠+碱喷淋”处理装置；针对印花调浆废气，在配料调浆区域安装吸风装置，收集后进入“次氯酸钠+碱喷淋”处理装置内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污水站废气：收集进入 1 套“次氯酸钠喷淋+碱喷淋+清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染化料配料废气：收集后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危废仓库废气：收集后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油烟废气：经 3 套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项目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产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站；蒸汽冷凝水这部分水属于净下水，将其收集后，通过冷凝水管道集中至冷凝水池中，可直接回用于染化料配置、水洗等工序。碱减量废水（暂未产生）经单独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站；印染工艺废水、印花网版清洗废水、调色打浆废水、制网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废气喷淋废水、

中水回用系统反冲洗废水、冷却水排污废水、初期雨水（设初期雨水池，对生产区内前 15 分钟雨水进行收集，然后汇入污水处理站）及生活污水作为废水收集，全部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于生产；未回用部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限值后纳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湖州产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业污水处理厂、湖州中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定型废油（油泥）、碱回收滤渣、废染化料包装袋、废助剂包装桶、废抹布、废网、废活性炭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边角料、废次品出售给服装个体户综合利用；纤尘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污水站污泥、河水预处理污泥委托污泥焚烧企业焚烧处置；白泥因一阶段未建设碱减量生产工序，暂未产生；中水回用装置废滤膜由原厂家回收利用。

企业已建立专门的固废管理制度和固废管理台账，对各类固废的产生量、处置量、暂存量进行统计。并且做好隔声降噪措施。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项目同步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得到了到落实。

1.3 验收过程简况

该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9 日，验收工作启动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验收方式为企业自主验收，委托江苏国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2026 年 4 月 29 日湖州产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成立验收工作组，通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意见结论：我单位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吴兴区绿色低碳数字化产业园技改项目（一阶段）符合环评报告及环评备案批复（报告书 湖环建[2025]1 号）要求，经本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将正式投入生产。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该项目已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等，已建立专门的

环保机构，并建立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已制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3) 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委托江苏国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且按计划进行过监测，已出具监测结果（见检测报告）。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该项目 COD、NH₃-N、颗粒物、SO₂、NO_x 及 VOCs 需要区域替代削减，总量替代来源为企业已拆除的现有项目。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该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问题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该项目无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我单位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吴兴区绿色低碳数字化产业园技改项目（一阶段）符合环评报告及环评备案批复（报告书 湖环建[2025]1 号）审批要求，经本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将正式投入生产，无需整改。